

##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第 251 次委員會議紀錄摘要

- 一、時間：103 年 3 月 31 日上午 9 時 30 分
- 二、地點：本會第 1 會議室
- 三、主席：王主任委員郁琦  
記錄：陳科員序廷
- 四、出席：行政院鄧政務委員振中（李達人代） 行政院李秘書長四川（張洪鈞代） 內政部陳部長威仁（何榮村代） 外交部林部長永樂（林晨富代） 國防部嚴部長明（王邵華代） 財政部張部長盛和（鄭至臻代） 教育部蔣部長偉寧（劉智敏代） 法務部羅部長瑩雪（俞秀端代） 經濟部張部長家祝（陳怡鈴代） 交通部葉部長匡時（曾國銘代） 衛生福利部邱部長文達（商東福代） 文化部龍部長應台（楊同慧代） 勞動部潘部長世偉（賴錦豐代） 科技部張部長善政（丁瑞峰代） 國發會管主委中閔（陳美菊代） 中央銀行彭總裁淮南（吳坤山代） 海巡署王署長進旺（鄭樟雄代） 金管會曾主委銘宗（賴銘賢代） 農委會陳主委保基（廖安定代） 國安局蔡局長得勝（代理人出席） 張副主任委員顯耀 林副主任委員祖嘉（公出） 吳副主任委員美紅（公出）
- 五、列席：海基會林董事長中森 軍情局湯局長家坤（代理人出席） 調查局王局長福林（代理人出席）
- 六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## 七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## 八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

決定：洽悉。

## 九、報告事項

(一)本會提：「『兩岸兩會第十次高層會談』成果」報告案。

決定：

1. 本案洽悉。
2. 「兩岸兩會第十次高層會談」圓滿順利完成，要歸功於政府相關主管機關的通力合作，感謝交通部、海基會及所有參與協商的部會同仁，在這段期間與本會在協商規劃、會談安排及與各界溝通等各層面的密切合作。
3. 本次簽署的「海峽兩岸地震監測合作協議」及「海峽兩岸氣象合作協議」，本會已經依照兩岸條例第 5 條的規定，報請行政院核定後，送請立法院備查。有關協議後續執行事宜，請交通部儘速推動相關準備工作，務使協議執行效益發揮至最大，讓民眾能確實感受協議所帶來的成效。
4. 本次會談所簽署的兩岸地震監測與氣象合作兩協議，首次適用「國家安全審查機制」，行政院江院長於 3 月 6 日的院會中指示，將來洽簽之其他協議亦應適用；此外，未來各種協議的議題形成、業務溝通及簽署過程中，都必須向外界妥作說明，各主管機關也要做好內外部溝通及安全評估

準備，尤其在協議簽署後更要加強與立法院及相關業界溝通，以爭取民眾支持。

5. 對於兩岸兩會已簽署的 21 項協議，均與民眾生計及權益息息相關，各項協議執行情形是民眾支持政府施政的重要關鍵，請相關部會積極研擬方案，督促陸方務必落實協議內容與功能，以確實保障民眾利益。

(二)本會提：第二次「兩岸協議成效與檢討會議」報告。

決定：

1. 本案洽悉。
2. 第二次「兩岸協議成效與檢討會議」圓滿順利完成，應歸功於政府相關主管機關及海基會在這段期間與本會的通力合作。
3. 本案業於 2 月 27 日陳報行政院院會（第 3387 次會議），江院長非常重視會議成果的後續落實，並裁示關於後續應辦事項，請本會與各主管機關要持續督促陸方積極回應，特別是攸關拼經濟的「陸客中轉」議題，請交通部研議因應方案，促陸方早日落實。另針對本次會議成果以及後續議題溝通進展，請各主管機關適時向外界宣導說明，俾爭取民眾支持。
4. 本會將就協議成效及檢討機制持續通盤檢視，研議後續策進方案，以提升協議執行成效，謀求人民更大福祉。

(三)本會提：「大陸人士在臺 102 年 1-12 月相關統計數據」報告案。

決定：

1. 本案洽悉。
2. 依大陸人士來臺相關統計數據顯示，去年大陸人民來臺「總人數」持續創新高，顯示政府持續推動陸客來臺，及各有關機關配合兩岸人民交流深化之政策，穩健、持續的推動各項開放措施，發揮了具體成效。
3. 另查獲的違規違常案件，雖然隨整體大陸人士來臺人數成長而有增多，但經相關主管機關檢討後，已有減緩逾期停留情形。感謝衛福部、交通部觀光局、內政部移民署、警政署等相關機關的辛勞及協助。然而外界相當關注大陸人士來臺逾期停留，以及是否衍生社會秩序與國家安全問題，請各機關持續強化管理作為，有效管控因政策開放而可能引發的風險，並適時對外說明，減少民眾疑慮，以達成「既開放，又把關」的政策目標。
4. 本報告之建議事項，請移民署配合辦理。也請本會法政處與移民署就統計數據基礎會後了解溝通，俾呈現更清楚之數據。

#### 十、討論事項

內政部提：「香港澳門居民進入臺灣地區及居留定居許可辦法」部分條文修正案。

決議：

1. 照案通過，請循法制作業程序陳報行政院。
2. 本次修正，係為配合行政院人才政策會報之指示及考量各種人流規範之衡平，涉及港澳居民來臺居留、定居條件之變革，港澳媒體及部分民眾甚為關注，後續尚需請內政部提供相關之說帖，以利陸委會(含香港事務局、澳門事務處)協助對外說明。

十一、臨時動議（無）